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 2011 年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深纺织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玉龙	联系电话：021-38784899-874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世平	联系电话：0755-82763298-60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本保荐机构对深纺织 2011 年度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格式及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
2、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在本保荐机构的督导下，深纺织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严格的管理及使用。 本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深纺织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工作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

	大额支付情况说明、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公司审计部出具的募集资金季度使用情况报告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纺织及其子公司盛波光电共开设了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纺大厦支行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本保荐机构已分别与开户银行、深纺织及盛波光电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管理安全。 深纺织已建立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深纺织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深纺织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深纺织募集资金专户于 2012 年 2 月 14 日销户，剩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盛波光电募集资金专户中。 就公司原拟定的、并已通过董事会审议的募投项目变更计划（将幅宽为 650mm 的窄幅 TFT-LCD 用偏光片生产线变更为建设幅宽为
--	---

	1490mm 的宽幅 TFT-LCD 用偏光片生产线的计划), 本保荐机构已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发表了同意意见。但由于公司在上述变更过程中需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时间较长, 而其他买家在较短时间内作出决策并以更好的条件与设备供应商正式签署了设备购买协议, 因此, 变更计划已无实施的基础。本保荐机构亦于 2011 年 5 月 9 日就此事再次出具了意见。上述情况将导致窄幅项目进度比原计划滞后约半年。其中涉及的决策审批及信息披露事宜均符合交易所相关规定。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4 次 在本保荐机构的督促和公司、各开户银行的配合下, 本保荐机构查询了深纺织各募集资金专户自开户以来每个月的银行对账单 (2011 年 1 月至 12 月共计 12 次)、收款回单 (2 次)。
3、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3 次, 具体情况如下: (1) 2011 年 4 月 13 日, 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 2011 年 8 月 8 日, 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3) 2011 年 10 月 24 日, 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无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无
4、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4 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同时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2010 年 12 月修订）的要求及本保荐机构与深纺织签订的《保荐协议》和《关于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备忘录》，保荐代表人将至少每个季度对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等进行一次现场检查；此外，对每次现场检查的具体安排及要求，本保荐机构均提前以电子邮件或书面形式通知公司。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保荐代表人对深纺织共进行了 4 次现场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深圳证监局的要求，2011 年 4 月 11 日至 13 日，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带领项目组成员陈婕对深纺织进行了 2010 年度第四季度和 2011 年第一季度的现场检查，分别采取了察看公司经营场所、与相关人员沟通、检查公司 2010 年第四季度和 2011 年第一季度的“三会”资料、要求公司填写调查表、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营状况、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

	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等进行了检查，并取得了相应的工作底稿。 ①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等法规的要求，同时结合本次的现场检查计划，本保荐机构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保荐代表人通过认真审阅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访谈企业相关人员、复核相关内控流程等，对深纺织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以及上述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客观性进行了核查，并于2011年4月13日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②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深纺织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取得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大额支付情况说明、审计部出具的季度检查报告等资料，并于2011年4月13日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	---

	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2010 年 12 月修订）的要求，同时结合 2010 年第四季度的现场检查计划，本保荐机构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对深纺织的持续督导工作进行了总结、归纳，包括本保荐机构对深纺织信息披露的审阅、募集资金的监管、公司治理的督导、现场检查以及发表的独立意见等情况，对深纺织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并明确了相应的整改措施。2011 年 4 月 26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 2010 年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2）根据深圳证监局的要求，2011 年 8 月 8 日，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带领项目组成员陈婕对深纺织进行了 2011 年第二季度的现场检查，分别采取了察看公司经营场所、与相关人员沟通、检查公司 2011 年第二季度的“三会”资料、要求公司填写调查表、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营状况、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等进行了检查，并取得了相应的工作底稿。
--	--

	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2010年12月修订）的要求，同时结合2011年第二季度的现场检查计划，本保荐机构将截至2011年6月30日对深纺织的持续督导工作进行了总结、归纳，包括本保荐机构对深纺织信息披露的审阅、募集资金的监管、公司治理的督导、现场检查以及发表的独立意见等情况，对深纺织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并明确了相应的整改措施。2011年8月18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2011年半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3）根据深圳证监局的要求，2011年10月24日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11月1日和2日带领项目组成员陈婕、孙敏对深纺织进行了2011年第三季度的现场检查，分别采取了察看公司经营场所、与相关人员沟通、检查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的“三会”资料、要求公司填写调查表、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营状况、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等进行了检查，并取得了相应
--	---

	的工作底稿。 （4）根据深圳证监局的要求，2012 年 3 月 23 日，孙敏对深纺织进行了 2011 年第四季度的现场检查，分别采取了察看公司经营场所、与相关人员沟通、检查公司 2011 年第四季度的“三会”资料、要求公司填写调查表、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三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营状况、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等进行了检查，并取得了相应的工作底稿。 ①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等法规的要求，同时结合本次的现场检查计划，本保荐机构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保荐代表人通过认真审阅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访谈企业相关人员、复核相关内控流程等，对深纺织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以及上述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客观性进行了核查，并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

	②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深纺织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取得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大额支付情况说明、审计部出具的季度检查报告等资料，并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深交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5、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 次 具体如下： (1) 2011 年 2 月 22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2) 2011 年 4 月 13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3) 2011 年 4 月 13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4）2011 年 4 月 22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保荐意见》； （5）2011 年 5 月 9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保荐意见》； （6）2012 年 3 月 23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7）2012 年 3 月 23 日，本保荐机构出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6、向深交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不适用
（1）向深交所报告关注事项的次数	不适用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7、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8、对上市公司的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无

(2) 培训日期	无
9、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本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规范。	不适用
2、“三会”运作	本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运作规范。	不适用
3、内部控制	本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因计划将窄幅生产线变更为宽幅生产线未成，影响了窄幅生产线的建设进度，导致了募投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具体情况请详见深纺织公告2011-14号、2011-19号和2011-22号）	前述募投项目的变更及撤销事项均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公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本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意见，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的变更及撤销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6、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	不适用。

	外担保事项。	
8、收购、出售资产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情况。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题述其他业务类别的重要事项。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能积极、负责地配合保荐工作，不存在问题。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发行人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承诺	履行承诺	不适用
2、股份锁定承诺	履行承诺	不适用
3、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履行承诺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报告期内，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未对本保荐机构或深纺织采取任何监管措施。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深纺织 2010 年非公开发行 3763.4409 万股限售股份已于 2011 年 8 月 16 日上市流通，其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继续锁定。
---------------	---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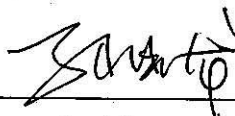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 2011 年年度保荐工作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世平

2012 年 4 月 10 日



孙玉龙

2012 年 4 月 10 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王世平

2012 年 4 月 10 日

保荐机构公章：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0 日